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鄧招男女士及戈志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建國先生及楊娟娟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駿先生、黃斯穎女士、徐一新女士及徐光華先生。

##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作为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我们就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落实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审批程序，严格控制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风险。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0年6月30日的关联方占用资金等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赣锋电子、赣锋锂电、赣锋循环、浙江锋锂、	2020年03月25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宁都赣锋	2020年03月25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赣锋电子、赣锋锂电、赣锋循环、赣锋检测、宜春赣锋、奉新赣锋	2020年03月25日	50,000	2020年06月3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赣锋锂电、宁都赣锋	2020年03月25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赣锋电子、赣锋锂电、赣锋循环	2020年03月25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本公司及赣锋国际、宜春赣锋、奉新赣锋、赣锋锂电连带担保	2019年03月08日	400,000	2020年06月28日	124,97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赣锋国际	2019年10月29日	10,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5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34,9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65,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34,97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5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34,9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65,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34,97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二、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2020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 三、关于新增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新增《对外捐赠及赞助管理制度》、《反贿赂反腐败反舞弊与举报管理制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制度》、《风险管理制度》四项内部管理制度。我们认为董事会本次新增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新增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  
页）

\_\_\_\_\_  
刘 骏

\_\_\_\_\_  
黄斯颖

\_\_\_\_\_  
徐一新

\_\_\_\_\_  
徐光华

2020年8月25日

##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12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2049号文《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92,8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92,800.00万元（含本数），发行数量为9,28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17年12月21日至2023年12月21日。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为0.3%，第二年为0.5%，第三年为0.8%，第四年为1.0%，第五年为1.5%，第六年为1.8%。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17年12月27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8年6月27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3年12月21日）止。截至2017年12月27日止，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8,000,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的金额为人民币918,000,000.00元，已由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到公司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营业部365899991010003136165账户、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2230000100000129771账户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赣锋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招商银行南昌分行江铃支行791907161710808账户内。扣除联合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10,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72,8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916,027,200.00元，其中发行费用可抵扣进项税人民币677,705.66元；考虑可抵扣进项税额之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6,704,905.6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52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 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募集资金结余 0.00 元。

### 2、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赣锋锂电已经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江铃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3、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的专户均已销户，详见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临 2020-060 赣锋锂业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 三、 2020 年 1-6 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 42,103,636.19 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度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五) 超募资金本期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无使用超募资金情况。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结余 0 元，存储专户均已销户。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存放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 1: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承销保荐及其他发行费用)		91,670.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0.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139.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5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建设项目	否	33,800.00	33,800.00	4,210.36	35,096.79	103.84%	2020 年 3 月	-1,600.11	否	否
年产 2 万吨单水氢氧化锂项目	否	30,200.00	30,200.00	-	30,230.69	100.10%	2018 年 7 月	14,647.98	是	否
年产 6 亿瓦时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否	27,670.49	27,670.49	-	27,812.26	100.51%	2020 年 1 月	-2,526.00	否	否
合计		91,670.49	91,670.49	4,210.36	93,139.74			10,521.8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1.5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建设项目: 受锂盐产品市场价格下行影响, 导致本报告期未达到预计效益; 年产 6 亿瓦时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受市场需求波动影响, 动力电池的需求量及价格下行, 导致本报告期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 于 2018 年 1 月 5 日予以置换, 其中: 年产 6 亿瓦时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已先期投入 17,807.65 万元、年产 1.5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建设项目已先期投入 338.79 万元、2 万吨单水氢氧化锂项目已先期投入 15,006.75 万元, 合计 33,153.1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可转债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无结余。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